

加拿大课后服务的模式特点及制度建设

杜若雨 张网成*

【摘要】加拿大学龄儿童课后服务模式的基本特点是：政府在以多项立法规范统管课后托管服务的同时，注重社区与民间组织的紧密合作，形成了多层次服务供给体系。课后服务项目一般由学业提升、技能培训和休闲活动三个部分构成。加拿大学龄儿童课后托管服务制度体系建设具有立法过程比较顺利、儿童全面发展观得以落实、文化多样性受到尊重、儿童身心健康受到特别关注和弱势群体受到优待等特点。为确保课后服务质量，加拿大政府采取了全方位督导、制定严格的安全制度、实时收集托管机构相关数据、遵循科学理论指导等多项措施。

【关键词】加拿大 课后服务 政府监管 质量评估 弱势群体

DOI:10.16775/j.cnki.10-1285/d.2022.03.002

在当代教育体系中，课后托管项目是一种必要的、有益的教育形式，有效补充并延续了学校及家庭教育，为中小学生们提供了丰富的学术机会和促进全面化发展的平台。什么是课后托管服务呢？“课后服务”一词由“课后托管”“课后教育”逐渐演变，也有西方国家称为“学龄期儿童课后托管”(school-age child care, SACC)、“课后托育”(after school program)等^①。经合组织(OECD)对学龄儿童的托管服务(out-of-school-hours care)解释为在特定时段(上学前、放学后、午休、假期)，向儿童提供文体活动或作业指导，其所在场所通常为学校设施或青少年中心，其包含内容因不同国家而异(如数学实践、阅读/语言艺术、科学项目、艺术、体育和文化活动等)^②。高质量的课后服务在为儿童和青少年提供安全和支持性

环境的同时，也有利于提升学生的学业成绩，培养其社会交往和情感认知能力，包括亲社会行为、内在动机、更好的专注力、更强的自信和更高的自我价值感^③。更有研究指出，在童年中期，学校的机构特点决定它并不能满足儿童的需求以及适应儿童不断发展的能力，当儿童进入需要拓展逻辑推理能力的阶段时，课后服务项目将起到非常关键的作用^④。加拿大学龄儿童课后托管服务，有着开展早、福利高、关注身心健康、兼顾文化多样性、法律制度完善等特点，值得我们更加深入地了解、观摩、学习和借鉴。

一、加拿大政府推进课后服务的背景

政策的有效性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政策

* 杜若雨，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文学院；张网成，北京师范大学中国社会管理研究院/社会学院教授。

问题是否明确与具体。社会问题通常有着复杂的原因和表现,政策制定者一般只会(也只能)根据一定的立场和方法锁定个别具体问题设计对策。这就是面临类似社会问题的各国在具体政策上各有特色的原因所在。在加拿大政府介入课后服务的过程中,有两点始终受到特别关注:一是女性重返职场导致家庭结构变化,以及部分青少年在放学后缺少必要监护;二是儿童身体素质下降引起各种身心疾病风险大增。

(一) 女性重返职场致使少年儿童无人照料。家庭是社会发展的基石。作为儿童最早接触到的微型社会,家庭是个人与社会之间的传送带,是社会化的重要推动者,是人类在社会上生存和发展的起点与心灵归宿,发挥着核心的教育、情感、经济作用。育儿工作在过去往往被视为女性作为家庭中母亲和妻子角色的延伸。无论她们是否有工作、她们希望选择的生活方式是怎样的,照料孩童的生活起居、使其在不同的社会文化环境中学习和掌握知识及技能、树立正确且规范的价值感、形成独一无二的性格及处事方式往往是她们所需承担的主要职责。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及人们观念的转变,在20世纪60、70年代期间,越来越多的女性倾向于外出工作,而不同于传统在家照顾、教育孩子。一项关于西方国家已婚女性劳动力供给的研究报告表明,20世纪后半期,大部分工业国家的已婚母亲就业率明显提升,女性就业情况呈现出U形模式,即女性婚前入职、在生育期辞职、在育儿期结束后又继续返回工作岗位。部分国家已婚母亲返回职场的人数比例超过已婚女性总人数的50%,有些甚至与男性齐平。其中,加拿大已婚女性重返职场的比例相对较高,且大部分是以全职身份再次入职^⑤。这一现象直接导致了加拿大家庭结构的变化和一系列连锁反应。缺乏了母亲的监管,加之青少年儿童好奇心较强的特性,他们放学后往往无处可去,在街道中闲逛,在自身

安全无法得到保障的同时,也成为了潜在的麻烦制造者。研究表明,下午3点到6点之间是一些孩子喝酒或吸毒的黄金时间,年龄较大的青少年也有可能在此期间犯罪或受害^⑥。这对青少年和儿童的安全、学业及身心健康造成了严重的威胁,使得学龄儿童托管项目成为广大家庭的必然需求。

(二) 儿童健康状况不佳。近几十年来,运动时间不足、超重和肥胖等问题严重威胁着加拿大青少年儿童的健康,逐渐演变为社会需要共同解决的公共问题。1978-2004年间,加拿大安大略省儿童的超重和肥胖率增加了约70%,鸣响了儿童身体健康的警钟;2009-2011年间,加拿大青少年儿童超重和肥胖率约为31%^⑦,使得这一现象成为不容忽视且急需解决的“烫手山芋”。加拿大政府对该事件表示了高度的重视,并于2016年发布了《加拿大儿童与青少年24小时活动指导意见》,建议5-17岁儿童每天运动至少60分钟^⑧。据之后的研究显示,只有9%的5-17岁儿童达到了他们每人所需的运动60分钟目标,他们平均每天至少8.5小时久坐不动^⑨。久坐不动和运动时间过少会导致注意力不集中和不利的荷尔蒙变化,从而增加超重、肥胖、糖尿病和高血压的风险。相比之下,定期参加体育活动则可以有效改善青少年和儿童超重肥胖、心血管疾病、肌肉骨骼健康、心理健康等,提高入睡速度。青少年和儿童的健康状况为课后托管项目的产生奠定了基础^⑩。

二、加拿大课后服务的基本模式与内容

(一) 基本模式

1. 加拿大政府的监管把控

加拿大全国托管教育论坛(The National Forum on Child Care)于1994年首次提出学龄儿童托管教育,该项目旨在保障儿童安全和托管服务的权利,促进加拿大经济、文化、社

会的全面发展^⑩。基于此,政府、社会、社区达成一致,向来自不同文化背景、家庭、地区的儿童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是他们必须履行的责任和义务。为了确保这一福利措施得以正常行使和运转,加拿大政府在规范课后托管服务机构的创办、管理、运营等领域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如加拿大儿童托管教育联合会(Canadian Child Care Federation)所颁布的《国家儿童托管教育质量评估》,对学龄儿童托管教育机构作出了明确规定:针对中心式托管(center-based care),托管提供者在适合性和培训、儿童学习和发展的环境、规模大小和师生配比、人员关系、健康和营养、安全、合作关系等七个方面应当遵循一定的守则;针对家庭式儿童托管(family-based child care),该文件增加了父母的任务、家庭托管的协调、家庭托管的经营等三个方面的要求,从而规范课后托管服务的高质量水准并保证广大群众的权益。在此基础上,政府进一步承担了对儿童托管服务的监督和管理^⑪。此外,加拿大不同的省份和地区也颁布了学龄儿童托管服务的相关政策:安大略省在2009年出台的《安大略省消除贫困策略》正式将课后托管服务纳入了政府主导的范畴,并于2012年《安大略省青少年行动计划》中,对课后托管项目的数量、质量及所涉范围进一步规范要求;育空地区于2002年出台了《儿童托管法案》(Child Care Act)^⑫。

2. 加拿大社区和民间机构的紧密合作

在加拿大政府的多方位引导和高度把控下,成熟的社区服务体系与民间机构相辅相成,共同落实和推进学龄儿童的课后托管服务。

就社区而言,社区内配备有固定的高标准设施和专业的人力资源。虽然不同社区内所储的活动器械有所差异,但基本每个社区都配有符合青少年和儿童活动需要的大型器械:2-6岁儿童配有秋千、滑梯,更大一点的青少年也有可攀登的攀登架或索道。以微利和免费服务为主的场馆也可以随时使用^⑬。此外,社区的

工作人员也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可以根据居民的需要提供便捷的服务。在加拿大温哥华市的UBC社区中,社区人员除了负责日常的房屋租赁、维修等服务外,还会提供医护、育儿等方面的指导。其中的一项主要职责是为社区居民的社团活动提供场地、活动设施等方面的帮助,并督导活动过程及实施效果^⑭。

加拿大学龄儿童托管机构形式丰富多样,风格独立特异。不仅有取得开办执照的学龄儿童托管机构,还有娱乐活动室、家庭托管机构、早晚托管幼儿园等。这些机构在为家长分忧解难的同时,也满足了托管的需求,发掘了青少年儿童的兴趣和潜力,促进其多方位的全面发展。取得开办执照的儿童托管中心(Licensed School-age Care)有着较高的标准和较强的灵活性,严格按照政府出台的管理条例和质量评判标准。在课前、课后根据青少年和儿童的性格特点,为他们定制独具一格的活动和教育,极大程度上缓解了父母的压力。没有注册执照的娱乐活动室(Recreation Programs)由民间机构主导,设立在市区内,可以为儿童提供短时的照顾和教育,负责技能技巧的培训和技能技巧的发展。该托管机构收费相对较低,但在质量标准上不能完全满足政府出台的法律法规。家庭托管机构(Home Child Care)往往以某一家庭为依托而开设,在课后为儿童提供短时照料和教育,拥有着低廉的费用和“像家庭一样温馨舒适的环境”(Homelike and Relaxed Environment)。与娱乐活动室相似,这类托管机构也未能获得营业执照,在人员配备和物资提供等安排上不能严格遵照政府的规定,但胜在轻松舒适,尊重儿童自己的选择^⑮。

(二) 服务内容构成

加拿大的课后托管服务项目基本由三个方面的内容构成。

1. 课程设置

加拿大学龄儿童课后托管服务提供了丰富

多样的课程内容和可供自由选择的课程模式。除了辅导家庭作业外,体育、数学、科学、艺术等领域也设有相关课程。对于年龄较小的儿童,老师会采用灵活的游戏方式因材施教,让儿童在切实的生活情境中学习相关内容。例如当儿童在厨房中学习烹饪时,教师会指导他们对食物称重或将食物切成不同形状让他们来了解几何图形等^①。对课程模式而言,传统课程(Traditional Curriculum)和生成课程(Emergent Curriculum)并行,以激发孩子的学习兴趣并培养独立自主的创新能力^②。传统课程通常由老师根据儿童兴趣提出主题,鼓励儿童共同参与。生成课程往往通过老师对学生的观察,不断让学生探索、设置,完成新的目标和内容。

2. 技能培养

课后托管服务在对青少年和儿童的技能培养中也别出心裁。教辅人员在活动中尤其注重对儿童体育和艺术能力的培养。在运动技能方面,托管机构设置了较多粗动作(Gross Motor)和精细动作(Fine Motor)的相关课程,通过各项体育活动如(单人跳绳、团体跳绳、抛接球、足球、篮球、滑雪等)锻炼儿童大肌肉的同时,也有诸如木工、编织等课程来锻炼儿童的小肌肉^③。加拿大安大略省更是秉承着体育锻炼和健康教育为主、其他类型活动为辅的观念。在艺术技能方面,托管机构为儿童提供各式各样的绘图材料及乐器,倡导青少年和儿童绘画、做手工的同时,也会指导孩子进行乐器演奏、唱歌、编排音乐剧和话剧等^④。

3. 休闲娱乐

儿童可以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自行选择课后托管项目中的游戏方式,如想象游戏(Imaginary Play)、戏剧游戏(Dramatic Play)、木工制作游戏(Wood-Working)、追逐打闹类游戏(Rough- and- Tumble Play)等。教辅人员会根据所选择的模式准备相对应的道具。同时,参加托管项目的青少也可以经常参加规则游戏(Game with Rules),如各种

球类游戏、猜字谜等。

三、加拿大课后服务的制度特点及质量保障

(一) 加拿大课后服务的特点

1. 立法过程比较顺利

作为一个经济发达国家,加拿大非常重视政府、社区、家庭在青少年儿童成长中的作用。作为高福利国家,加拿大儿童自出生以来就享受来自政府的福利待遇,儿童福利优先的理念亦广为人知。以上两个社会及政策环境因素,对于儿童课后服务立法工作的推进及相关法律制度嵌入现有政策法规体系显然是非常有利的。正因如此,加拿大儿童课后托管服务的立法进程相当顺利,立法和政策上对于儿童课后服务的保障遍布各省各地。加拿大国家税务局曾先后颁布加拿大儿童税收优惠项目(Canada Child Tax Benefit)、加拿大社会儿童抚养优惠项目(Universal Child Care Benefit)等优惠政策。各省级政府也出台了相应条例。不列颠省(BC)针对婴幼儿推出了一系列服务项目,如婴儿发展项目(Infant Development Program)、亲子母雁计划(Parent-Child Mother Goose Program)、海洋天空社区服务(Sea to Sky Community Services)等。^⑤安大略省教育部也颁布了《幼儿园至六年级课前和课后托管项目学区政策与指导意见》(Before-and- After School Programs Kindergarten-Grade 6: Policies and Guidelines for School Boards)^⑥。

2. 以儿童全面发展为宗旨

除了上述关于课程、技能培养、休闲娱乐等内容方面的设置,加拿大课后托管服务也十分注重青少年儿童的全面发展,在教学方式和实施措施上别具匠心。老师会引导学生认知具体事物,培养他们的创造力、社会交往能力、独特个性、团队意识等。加拿大许多老师在教

学时都会把课堂直接搬到教室外,带领学生去博物馆看动植物标本,踏青郊游,使得青少年儿童在认识具体事物的过程中,也可以切实地学习到相关知识。在聆听老师做专业讲解的同时,向老师提问专业问题,展开分析、讲解与讨论。此外,课后服务也可以在极大程度上培养学生的创造力和社交能力。许多活动都由学生主导交流分享,如诗歌分享会、游戏问答和讨论等。独特个性和团队意识的培养在加拿大课后服务中也尤为重要。2017年起,加拿大蒙特利尔市政府组织了“课前课后强化日托项目”(Before and After School Enriched Daycare),由政府资助支持,长期为青少年儿童提供多样的课外活动,其中包含丰富多样的课外辅导班,充分挖掘、激发、培养青少年儿童的兴趣和潜力,锻炼他们的组织策划和与他人协作配合的能力,鼓励他们发挥自身所长并帮助他人。有些课后服务机构还会使学生在教辅人员的指导下规划、种植花草树木。让孩子通过与合作完成终极任务,从而明白团队合作优于个人的单一任务^③。

3. 文化适宜性受到重视

由于加拿大的多民族特性,不同的文化背景和移民情况屡见不鲜。由此,学龄儿童托管服务十分尊重青少年儿童的个体差异、家庭背景差异、文化差异、宗教信仰差异等。托管机构在照料儿童的同时,也会对其种族、语言、家庭结构的不同稍作考量并给予相应的对策。如加拿大的原住民开端计划(Aboriginal Head Start Program)则十分强调对文化的尊重,关注加拿大各地不同原住民社区的独特性及文化适宜性。安大略省政府则十分强调不同民族文化的传承^④。政府会资助一些适合地区特定文化需求的课后托管项目,如传统法国菜烹饪、土著鼓和舞蹈、艺术与手工艺、音乐等。不列颠省(BC)的CAPA(Child and Youth Friendly Community Project)项目亦是如此^⑤。

4. 儿童身心健康受到特别关注

保障青少年儿童身心健康发展是加拿大课后托管服务的重要教育宗旨。遵循上述《国家儿童托管教育质量评估》的要求准则是取得开办托管机构执照的基本守则。以安大略省为例,该省政府已经意识到近年来青少年体质健康问题的严重性,课后托管项目是该省提升全体青少年儿童体质健康水平的重要依托。为科学指导青少年开展体育运动和养成健康的饮食习惯来提升健康水平,从师资培养的角度来讲,安大略省对教辅人员的资质和专业性提出了明确要求,充分利用各类机构、各地区的优势开展活动。从饮食习惯的角度来讲,学龄儿童托管教育机构必须要达标青少年儿童营养摄入的需求,严格依据《加拿大食品指南》(Canadian Food Guide)提供食品。从体育锻炼方面来讲,安大略省的《幼儿园至六年级上学区和课后托管项目学区政策与指导意见》要求学区运行的项目每天必须安排至少30分钟的体育活动时间,而通过授权的娱乐与技能培训项目必须有30%或1小时的时间用于体育活动^⑥。

5. 弱势群体受到优待

加拿大学龄儿童的课后托管服务对低收入家庭、残障、移民、土著青少年儿童也秉承着一系列保障措施和特殊优待。近年来,加拿大的税后儿童贫困率停滞在11.3%,近九分之一的加拿大青少年儿童都挣扎在贫困线上。六岁以下的原住民儿童中更是有几乎一半(49%)都生活在低收入家庭。社区对此类特殊儿童群体会提供诸如儿童看护、健康服务和休闲娱乐等措施。学校也会督导帮助他们降低攻击性、反社会行为及药物滥用。课后托管机构则会为6-17岁经济不利家庭的儿童提供免费的休闲与活动。针对残障儿童,社区会配有一些免费服务和心理疏导中心。如温哥华市某社区为智障儿童提供的桌面游戏一般由2个智障儿童为一组,从而促进其肢体协调与社会性发展。此外,还有针对移民家庭的语言培训及相应的儿童课后护理服务,如“为儿童而建设的社区行动计

划”(CAPC)等²⁷。

(二) 加拿大课后服务的保障

1. 政府督导

除了上述关于《国家儿童托管教育质量评估》的监督和管理工作,各地区也需遵循政府自治的相关规章制度。以安大略省为例,该省的学区运行必须依照《学习是怎样发生的——安大略省儿童早期教育方法》(How Does Learning Happen? Ontario's Pedagogy for the Early Years)的核心理念展开教学和活动。教辅人员应秉持现代化观念,相信青少年儿童的发展潜力,给予他们自由发挥和选择的空间,促使他们能与他人建立良好的联系,为小组、学校和社区作出积极贡献。另外,须以健康为本的促进青少年儿童的全面化发展,给予他们安全舒适的空间,摒弃偏见,积极相待,尽力照顾到每位孩子的情绪,让他们找到自己在这个活动中的意义和价值²⁸。此外,育空地区的《儿童托管法案》也对人员配备方面提出了相关要求。工作人员的任职资格分为一级(60小时)、二级(1年)、和三级(2年或2年以上)三个水准。在法案规定生效的两年内,各托管机构50%的教师必须具有一级资格,30%的教师必须在四年内具有二级资格,20%的教师须在五年内具有三级资格,并且要求拥有资质的人员比例应持续增长²⁹。

2. 安全制度

安全问题是确保课后托管项目顺利实施的首要因素。加拿大政府对于托管机构的食品、场地、交通等事项有着明确的把控。以加拿大安大略省为例,为确保食品安全,省政府要求各课后托管项目必须有员工获得食品安全资格证书。托管机构务必保持室内整洁,定时修理安全设施以确保场地安全。同时,为保障学生往返交通安全,托管项目的管理者需根据青少年儿童不同的要求和情况做好入学、放学及节假日的衔接工作。除此之外,课程设置中的大

量体育活动也涉及到青少年儿童的人身安全问题。为避免在肢体运动中发生意外,省政府要求各类托管机构需制定好安全条例,如张贴紧急行动计划,减少过敏性病原体暴露,建立食品安全制度,注意饮用水健康等³⁰。

3. 上报相关数据

加拿大教育部会要求各学区在学年末前递交学龄儿童课后托管项目的数据信息。包括使用和收集了哪些额外的数据支持计划制订(包括调查、资产测绘、人口预测、等待名单信息等);提供学前和课后托管项目的学校总数;能提供课后托管项目的学校名称;学前和课后托管项目的收费情况;与当地服务机构和土著居民签订的有关协议;学区是否和非营利性机构签订了协议,如有,应当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第三方机构和学区是否满足《教育法》的相关要求等。通过上述信息的记录备案,教育部对各个学区的课后托管项目可以进行高效的监督指导³¹。

4. 科学的理论指导

加拿大学龄儿童的托管服务具有加强的科学性,这体现在两个方面。首先,活动设计的本身有科学的理论指导,其服务体系基于教养理论上,具体的活动内容也有着理论做支撑;其次,活动的教辅人员有着较高的专业素养,从事医疗咨询服务的人员也配有相关证书³²。

四、几点启示

(一) 构建政府、社区、学校、家庭四位一体的课后托管体系。仅依靠于学校托管在一定程度上会增加教辅人员的压力。结合国内发展现状,一线城市的中小學生每班有至少50+,过高的工作强度和有限的服务资源会使教师应接不暇。借鉴加拿大课后托管服务由政府、社区、学校和家庭等多方共担责任,我国在发挥学校主导作用的同时,可借助广泛的社会力量。在政府相关规章制度的引导下,由学校及

社区承担责任的主体,如有需要也可以动员社区志愿者、家长志愿者、高年级志愿者等作为后备力量,逐渐形成政府、社区、学校、家庭四位一体的课后托管体系。除此之外,政府、社区和学校也可以广泛听取来自家长的意见与反馈,从而激发其积极性,共同推动课后托管服务更加完善。

(二) 拓宽课后托管服务的活动内容,倡导积极健康的生活方式。目前,国内大部分课后托管机构大多只负责看管青少年儿童自行完成作业。加拿大课后托管服务则有着较为丰富的课程安排,其核心内容更加注重体育、健康和安全的,在强调体育锻炼的同时,通过规律、健康的饮食习惯来提高青少年健康水平也必不可少。借鉴国外经验,可根据青少年儿童的成长特点,制定不同年龄阶段的托管计划,在指导读写和学科学习的同时,也增加更为丰富的科目安排,如体育、艺术、科学等。另外,还可以组织学生参加郊游、科技馆参观、商业模拟联合赛、聆听讲座等活动。

(三) 加强课后托管服务师资数量、质量和结构建设。加拿大学龄儿童课后托管服务对教辅人员的储备、培养及保障机制给予了高度的重视。为加快建设我国课后服务师资保障机制,可以从数量、质量和结构三方面着手。在数量方面,可以站在提升课后服务质量、促进中小学生健康成长的高度并结合我国基础教育发展的实际情况确定师生比例标准,并将该标准作为监督和评估课后服务的重要参考,以此来规范和保障课后服务师资数量。在质量方面,可以建立对兼职教师的任职培训和考评体系,不断提升兼职教师的教育教学经验和能力,提升兼职教师遵守师德规范的自觉性。对于专职教师来说,尽管其在教育教学方面具有较丰富经验和较强的能力,但是课后服务与课堂教学在性质和目的上有差异,课后服务所需要的教学经验不是简单地移植课堂教学经验就能够获得的。因此,应针对专职教师制定课后

服务培训计划,使专职教师系统和深入地了解做好课后服务所需要的理念、知识和技能。在结构方面,一方面,针对专职教师力量不够的现状,建立完善吸引自愿从事兼职教师工作的优秀人才的体制机制,形成专职和兼职相结合的教师队伍;另一方面,针对中小学生课后服务的特殊需要,注重吸收具有专业背景的优秀人才加入教师队伍,构建具有多元背景、能够满足各类学生需要的师资结构。

(四) 加快出台课后质量评判标准和建立完善的监督评估机制。政府对课后托管服务的质量监管非常必要。加拿大政府所出台的《国家儿童托管教育质量评估》对学龄儿童课后托管机构的质量标准和评估标准有着相对较高的把控。而目前我国绝大多数省市尚未建立明晰的课后服务的标准体系。虽然一些省市规范了课外活动的时间、内容和形式,但对于活动的质量、师资配比等尚无具体要求,同时缺乏对于活动的评估标准。未来,加快完善中小学生课后服务质量保障机制方面建议主要从以下两方面着手。一是出台国家课后服务质量标准。只有明确规定课后服务师资配置、组织机构、场地设施等相关要素的标准,才能进一步规范中小学校和其他相关校外教育服务机构的课后服务行为,满足课后服务需求和促进中小学生健康成长。二是健全课后服务的监督和评估机制。健全监督和评估机制不能仅靠政府和中小学校,更重要的是要倾听家长和第三方专业评估机构的意见。一方面,政府是课后服务资金的主要提供者,但是政府不是万能的,不具备从事课后服务评估的专业能力;家长为课后服务缴纳费用、承担了一定的成本,作为消费者和孩子的监护人有权利就课后服务质量发表相应的意见。除此之外,培育建立中小学生课后服务第三方评估机构更具有价值和意义,因为第三方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专业性的特征,由其针对课后服务实施监督和评估更具公信力。

(五) 可支付性与低收入群体的保障。中小学生的课后托管服务从本质上属于教育,那么

人人都应当平等地享有这项基本的受教育权。绝不能因为收费问题而阻碍中小学生学习获得课外服务。基于这样的认识,为了确保受教育的机会均等,加拿大在可支付性和低收入群体的权利保障上,都作出了制度性的安排,如上述的提供政策优惠、减免税收、免费提供场地等措施,动员和支持多方力量的参与,对于低收入家庭,政府还通过购买等形式,确保机会均等。而我国偏远地区及贫困乡村往往还无法全方位覆盖性地获得课外服务保障,这些都需要尽快研究政策并落实。



① 钟慧怡、黄远香:《中、西方国家“课后服务”的比较分析与启示》,《读与写杂志》2018年第6期。

② OECD, Doing Better for Families[R], OECD Publishing, 2011, p:145, 143.

③ Afterschool Programs | Missouri Department of Elementary and Secondary Education. (n.d.). Retrieved March 15, 2022, from dese.mo.gov website: <https://dese.mo.gov/childhood/quality-programs/afterschool-programs>.

④ Kahne J, Nagaoka J, Brown A, et al. Assessing After-school Programs as Contexts for Youth Development [J]. Youth & Society, 2001, 32(4), pp:421- 446.

⑤ 陈瑶、易红郡:《加拿大安大略省中小学课后托管模式探析》,《宁波大学学报》2019年第3期。

⑥ Kelly, K. (n.d.). Benefits of Afterschool Programs. Retrieved from www.understood.org website: <https://www.understood.org/articles/en/benefits-afterschool-programs-kids-with-learning-thinking-differences>.

⑦ ACTIVE HEALTHY KIDS CANADA. Are Canadian kids too tired to move? [R]. Ontario: Active Healthy Kids Canada, 2016, pp: 2- 3.

⑧ GOVERNMENT OF CANADA. 24 hour movement guidelines for children and youth: An integration of physical activity, sedentary behavior, and sleep [EB/OL]. (2016- 06- 16) <https://www.canada.ca/en/public-health/services/health-promotion/healthy-living/physical-activity/24-hour-movement-guidelines-children-youth.html>.

⑨ 同⑦。

⑩ Crozier, M., Wasenius, N. S., Denize, K. M., da Silva, D. F., Nagpal, T. S., & Adamo, K. B. (2021). Evalua-

tion of Afterschool Activity Programs' (ASAP) Effect on Children's Physical Activity, Physical Health, and Fundamental Movement Skills. Health Education & Behavior, 109019812110332. <https://doi.org/10.1177/10901981211033234>.

⑪ 何静、严仲连:《加拿大学龄儿童托管教育的内容、特点及启示》,《外国中小学教育》2015年第3期。

⑫ 张亚飞:《主要发达国家中小学课后服务研究》,《外国教育研究》2020年第2期。

⑬ 同⑤。

⑭ 严仲连、韩求灵:《加拿大发展社区儿童服务的经验》,《学术界》2017年第6期。

⑮ 同⑭。

⑯ 同⑪。

⑰ 石春让、石岩:《加拿大小学课外教学活动及其启示》,《教学与管理》2021年第5期。

⑱ 同⑪。

⑲ 同⑪。

⑳ 同⑤。

㉑ 同⑭。

㉒ ONTARIO MINISTRY OF EDUCATION. Before-and- after school programs kindergarten- grade 6: Policies and guidelines for school boards [EB/OL]. (2018- 07- 09) <http://www.edu.gov.on.ca/childcare/before-after-school-programs-k-gr6-policies-guidelines-ja-n2017e.pdf>.

㉓ 同⑰。

㉔ Jessica Ball and Enid Elliot, Measuring Social Support in Aboriginal Childhood, <http://www.Ecdip.Org>, 2017- 03- 13.

㉕ 同⑤。

㉖ 同⑤。

㉗ 同⑭。

㉘ ONTARIO MINISTRY OF EDUCATION. How does learning happen? Ontario's pedagogy for the early years [EB/OL]. (2014- 04- 11) <http://www.edu.gov.on.ca/childcare/HowLearningHappens.pdf>.

㉙ 同⑫。

㉚ 同⑤。

㉛ 同⑤。

㉜ 同⑭。

(责任编辑:葛云)